

证券代码：871509

证券简称：瞻驰科技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半年度第二次权益分派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1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均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第二次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截至2018年6月30日，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6,985,106.82元。资本公积为4,246,133.82元（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4,246,133.82元，其他资本公积为0元。公司已完成了2018年半年度第一次权益分派，现金红利到账日为2018年10月19日，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款人民币2,000,000.00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9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【2015】101号）执行。

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2018年11月1日召开的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，分派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2个月内实施。

三、其他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确定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5日